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7 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发出。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 YU WA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于 10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621,975 股。

根据《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

人层面归属系数。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本次激励计划中，有 363 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S”或“A”，本期个人层面归属系数为 100%；有 89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系数为 80%；有 3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C”，本期个人层面归属系数为 50%；无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F”。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95,356 股。

上述需要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4,017,331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 YU WANG 先生、Keith D. Kepler 先生、王志刚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8,604,141 股，并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455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 YU WANG 先生、Keith D. Kepler 先生、王志刚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